

1516
男生女生

龙蛇谤 语笑嫣然 等著

男生女生[®]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龙蛇谚 / 语笑嫣然等著. —南昌: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, 2010.4
(男生女生)

ISBN 978-7-80742-872-5

I. 龙… II. 语… III. 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040013 号

出版社	百花洲文艺出版社	
社址	南昌市阳明路 310 号江西出版大厦	邮编 330008
电话	0791-6894736(发行热线)	
网址	http://www.bhzwjy.com	
E-mail	bhz@bhzwjy.com	

书名	龙蛇谚(男生女生)	
作者	语笑嫣然等	
责任编辑	吴山芳	
特约编辑	梁玉玲	
封面绘制	夜摩	
经销	全国新华书店	
印刷	北京世艺印刷有限公司	
开本	715mm × 1020mm	1/16
印张	12	
字数	280 千字	
版次	2010 年 3 月第 1 版	
印次	201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	
定价	12.00 元	
书号	ISBN 978-7-80742-872-5	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)电话:18901035995



Contents ● 目录 2010·4

090	生花系列	●斗战法师学院之刺客夜行录	青行灯
076	生花系列	●九国夜行·织梦	萧天若
056	淋漓中篇	●龙蛇谶	长陵信也
038	淋漓中篇	●八荒·炎火	沐容嫣
020	淋漓中篇	●天下·风云录	咖啡杯里的茶
006	淋漓中篇	●钟楼街	语笑嫣然
004	挖哇吧		

●八荒·炎火●
文·徐菲

● 蔷薇革命 ● 文 / 李静玮





- 186 米糕美
- 158 行云连载
- 140 生花系列
- 138 肉肉门
- 124 淋漓中篇
- 110 淋漓中篇
- 106 月光岩

- 天使的侧脸 彭柳蓉
- 星月夜行动组之 Melancolie 璃果
- 天人 花布
- 蔷薇革命 李静玮

● 天使的侧脸 ●

文 / 彭柳蓉

钟楼街上的语笑嫣然

主持人 朝小颜 特邀嘉宾 语笑嫣然 茶水嘉宾 水阡墨

朝小颜:昨天深夜,朝小颜和另外三大美女约好今天午后3点进行访谈。没想到只有墨同学按时前来准备负责端茶水,嘉宾嫣然没到,承诺送盒饭的天若同学更是完全没出现。

水阡墨:数我最积极,难道是因为茶水需要先烧开水吗?

语笑嫣然:我迟到了,饭桌上好多大鱼大肉都没吃到呢!

朝小颜:来了就好!墨同学你去看灯光打好没,摄像到位没?就可以开始啦!

水阡墨:一切就绪,我负责端茶倒水伺候着,公主墨沦为丫鬟墨了!

语笑嫣然:罪过罪过,让公主墨沦为丫鬟,你的粉丝要恨我滴。

朝小颜:既然丫鬟就位啦,不对!是既然今天的茶水嘉宾水阡墨同学都到位了,现在就隆重请出我们今天的特约嘉宾——嫣然同学。热烈鼓掌!

水阡墨:我的粉丝们都会像白老板那样翻着白眼说,白痴,你不是个丫鬟吗?55555555……

朝小颜:完全忽视某丫鬟。请嫣然同学和生米们大声招呼吧,不要怕羞哟!

语笑嫣然:各位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生米好!我是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语笑嫣然,金光闪闪的背景自动生成之……

朝小颜:相信各位生米一定对嫣然很熟悉,虽然她是第一次在《男生女生》的月末版舞台上发光~~~来个自我介绍吧,万一啊,我是说万一有不太熟悉的呢!

语笑嫣然:素的素的,其实我在月末上完全是个新人。语笑嫣然同学性别为女,目前正奔三。写小说也已经有五六年了,写过很多杂志,也出过几本书,诸如《爱如指间砂》、《金粉记》、《深宫·花落晚妆》之类的。不过出现在《男生女生》上还是第一次,所以有点鸡冻,鸡冻得双手都在颤抖着同生米们、朝小颜聊天……

水阡墨:你必须声明,你是为了跟我和

天若在一起,所以才写月末的,你要说实话啊!

朝小颜:怒视墨同学。嗯,我想问嫣然同学,是什么原因让你坚定地必须地要加入《男生女生》这个温暖的大家庭呢?

语笑嫣然:我是在兢兢业业的水阡墨同学的督促下,削尖了脑袋往《男生女生》的阵营中钻,终于被收编了。

水阡墨:原因就是伟大的奸情,赶忙又改口是伟大友情,怕被和谐掉啊,又不是在参加《下雪啦,狼来了!》。

朝小颜:那你的意思是如果没有墨同学、天若同学,你就对《男生女生》没啥想法了?就不仰慕《男生女生》了?

语笑嫣然:啊~~我仰慕啊~~我仰慕好久了,就是太仰慕,所以有点不敢靠近。

水阡墨:幕后黑手是我,是我,还是我。

语笑嫣然:是墨同学给了我鼓励!是天若同学给了我刺激!是颜妈给了我最终动力!让我终于把牙关一咬,小心翼翼地向着伟大的《男生女生》靠拢了!

朝小颜:既然你提到了墨同学、天若同学这两位非常出色的写手,不如说说你们三个是如何认识,并走在一起成为一个写作团队的过程吧!(虽然盒饭还没送到,但咱们还是要照顾一下天若的知名度滴。)

语笑嫣然:我们是臭味相投,不知不觉就走到一起了……我们最初的感情升温有具体原因的吗?墨。

水阡墨:完全忘记,反正就是升起来了!

语笑嫣然:也许我们都是双鱼……我们都是奋斗中的小写手……我们常常写相同的杂志……我们常常在一起愤世嫉俗……

朝小颜:呵呵,女生的友谊果然莫名其妙。你们组织是不是还有名称啊?

水阡墨:对,偶们三个都是双鱼座,这也有关系吧?

语笑嫣然:有吗?JQ三人组吗?

水阡墨:我们有个群名叫九国记,我们

是《男生女生》月末三P组。

朝小颜:注意形象,貌似又不CJ了!快点换个正经话题——九国这个概念已经在墨同天若的笔下,被生米们越来越熟悉了。不知道嫣然有没有计划将自己的九国故事带到《男生女生》来。

水阡墨:嗯,是的,亲爱的生米们,我们九国不止有狐狸,还有天人魔君等等一系列的么蛾子噢~~~《十夜纪》就是写一个变态的地下宫殿夜留宫,是好变态很变态,跟监狱一样的鬼地方。当然我会继续创作更变态的故事!(又打广告,《十夜纪》生米都看过了!)

语笑嫣然:有啊,我最新提交的稿子《葬雪》就是以九国为背景的,不过稿子目前生死未卜。九国最开始是墨跟天若计划的,我是中途加入,所以她们已经写了很多了,我才刚刚开始。

水阡墨:你非要强调最后加入吗?

朝小颜:嫣然在《男生女生》前进的道路上顺利得让某些同学嫉妒滴发狂,但剩下的路还在继续努力中。请问墨同学你有啥气愤的?

语笑嫣然:就是啊~~你们都写了好多了,我才刚准备把魔爪伸进来。

水阡墨:我气愤的是这人手脚太慢了,我们设置得差不多了,这姐才慢慢悠悠地加入,踹死她!

语笑嫣然:于是你们很辛苦,我就没那么辛苦了,哈哈!每次给《男生女生》交稿子都好紧张的,就是一副“豁出去了”的心态,等结果也等得很心焦,唉~~

朝小颜:江山打下了,自然就要有人享受嘛!难道给别家不紧张吗?

水阡墨:真的,我们给别家都不紧张。

朝小颜:《男生女生》严格的审稿制度与时间的确对众多写手是个煎熬。

语笑嫣然:说实话,别家都不紧张,你们家真是太严格了!

朝小颜:其实,其实你们也要体谅我啊~~我也是很紧张的。

水阡墨：嗯，是的，可是我喜欢这种紧张与等待，我是变态的月末控。

语笑嫣然：我们一起紧张，哈哈~~

朝小颜：对啊！编辑和作者一起紧张，但是当稿子定下来，就会特别的兴奋。

水阡墨：是的，在月末过稿子会高兴一个星期。

语笑嫣然：定了当然兴奋，但是被枪毙了的话，可怜的小心肝啊……

水阡墨：所以一般没80%把握的稿子，我干脆就不写。

朝小颜：稿子被退也是编辑很难的时候，不过《男生女生》的作者都是坚强的，不死的。那墨同学你的意思是，前段时间号称生病其实另有隐情？

水阡墨：没有。的确是身体不舒服导致精神恍惚，稿子硬写也写不好。嫣然拉风姐，拿出你必死的勇气出来~~

语笑嫣然：拉风姐是不死的，有小强般的勇气。

朝小颜：不对，嫣然是拥有美少女战士一般的勇气。这里我要向生米同学透露一下，嫣然同学是个很大很大的美女呢！都说四川的美女很多，请问有我们哈尔滨的美女漂亮吗？

语笑嫣然：是的，好漂亮！我来了一趟哈尔滨，全部的信心就被摧毁了，冬令营太多美女了！

朝小颜：那意思是编辑部没有美女呗！算了，我再换话题。我想问问在文章中感情丰富的你，在现实中也是很勇于表达感情的人吗？

语笑嫣然：在现实中完全不是，我除了在朋友面前勇于表达之外，在当事人面前一句话都不说。

朝小颜：那你更习惯暗恋了？

语笑嫣然：嗯，我是暗恋控。

水阡墨：我也是我也是。

朝小颜：我们这个话题不欢迎已婚妇女。

语笑嫣然：目前感情空白，但我喜欢个子高高的，给人成熟稳重感的男生，偏大叔型的。只要真诚，细心，就能打动我。

朝小颜：那我想问问你文中塑造的男主大多是什么风格呢？

语笑嫣然：大多也都是依着我喜欢的模式去写的，稳重潇洒，坦然正气，有幽默感，专情长情。

朝小颜：哦~~~那你对编辑部哪位同学最有爱呢？目前编辑部最受女写手欢迎的是叮叮同学！

语笑嫣然：我拍马屁了，当然是朝小颜啊~~~这个问题好危险。

朝小颜：哈哈！是嘛！我觉得嫣然同学很腼腆，没想到马屁拍得还蛮响的呢！

水阡墨：嗯，我也觉得，她一开始对我都不热情的，都不主动拥抱我。

语笑嫣然：我腼腆，我自闭。我觉得我有表达障碍症，我不爱拥抱谁，不爱说亲昵的话，什么都摆心里，这样我表面看起来会显得很高深，哈哈。宅家里就上上网，写写稿，看看电视剧，逛逛淘宝。

朝小颜：难道你也和墨墨一样是个淘宝达人。

语笑嫣然：我已经升钻了。我最近在上面买了那个做奥尔良烤翅的酱料，很好吃啊，哈哈哈哈哈~~

朝小颜：你们不要都这么“油菜”好不？

语笑嫣然：我是四川人，川菜博大精深，我还只会初级的，中高级的要继续多磨练。

朝小颜：哎呀~~以后不能采访这样“油菜”的同学啦！能写字，长得美，竟然还会做饭。上期墨同学已经嘲笑我不会做包子啦！这期嫣然又是个川菜高手。

语笑嫣然：哈哈，你们来重庆吧，我做菜给你们吃。

朝小颜：好好好啊，我一定要吃到美女亲手做的菜。我们说点和本期《钟楼街》有关的话题好不？

语笑嫣然：好哇！

朝小颜：这个故事有原型否？

语笑嫣然：没有。我一直都很想写一段感人至深的亲情故事，比如父女之间或者姐妹之间，我觉得亲情是这个世界上最伟大的感情，它可以让人愿意为之付出一切，甘之如飴。亲情里面没有对错，没有怨恨，有的只是包容和原谅。

朝小颜：亲情是我们最难以割舍的，也是我们内心最柔软的地方，更是注定的缘

分。不像爱情我们有选择的权利，亲情只是彼此无悔的付出。

语笑嫣然：我觉得对爱情不能盲目，但是对亲情，我允许自己盲目。这个故事里面爱情只是辅助，最主要还是夏兰和格子之间的姊妹情，我很少尝试这样的风格，以前都是浓墨重彩写爱情的。

朝小颜：在《男生女生》是一次全新的突破，那接下来你又要走那种路线呢？是继续华丽的爱情还是全新的亲情？

语笑嫣然：一提到稿子我好紧张啊，呵呵。应该会尝试在文章里面除了放入爱情的成分，还会再融入更多一些东西，譬如亲情、友情，又或者是某些人生的道理！

朝小颜：那朝小颜就和生米们共同期待嫣然的新作品了，也希望生米们可以通过《钟楼街》认识嫣然熟悉嫣然喜欢嫣然！

语笑嫣然：嗯嗯！我一定会努力，加油写！

朝小颜：感谢勇闯《男生女生》的嫣然同学，感谢本期候场茶水小妹墨墨，感谢没有及时送来盒饭的天若同学的精神支持，我们的访谈在愉快但不温饱的情况下结束啦~~~

水阡墨：撒花！

语笑嫣然：最后，我再补充一句，请各位生米支持我这个新人。

语笑嫣然博客 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yuxiaoyanran>

水阡墨博客 <http://blogsina.com.cn/shuiqianmo1314>

萧天若博客 <http://blog.sina.com.cn/xiaotianruo7>



文 / 语笑嫣然 图 / 秋若

钟街

政府的拆迁公告贴满了街头巷尾。邻居们奔走相告。钟楼街太过古老，政府要把这一带铲平了重新起高楼。

格子盯着公告看了又看，惆怅起来。

对钟楼街，格子虽然只有六年的记忆——从十岁到十六岁——十岁以前发生的事，格子不记得了，但是姐姐告诉她，她们都是在钟楼街出生的。红砖灰瓦，上下两层，木地板木楼梯，走路踩得咯吱响，蹬一蹬脚就有灰尘跳舞。姐姐夏兰一直照顾着格子的饮食起居，她是蛋糕店的西饼师。

钟楼街和红砖楼有格子最宝贵最温暖的记忆。

如果拆了，她们要搬到哪里呢？格子想着想着，推门进屋，迎面有糖拌西红柿的清香。夏兰在厨房里系着围裙淘米。“格子，”她说，“上楼叫蓝寻出来吃水果吧！”格子“哦”了一声，噤噤噤踩着楼梯上去。蓝寻是她们的租客，住在二楼尽头的房间里。他是附近大学里的研究生，有智慧也有气质，格子觉得他说话像唱歌似的好听。

蓝寻正在听收音机，里面放着悦耳的情歌：临行辞别你，欣赏不够，分一碟相思豆，冬至送轻舟。

——真美。格子倚着门框傻笑，有点陶醉。

蓝寻回头露出精美的侧脸：“格子，你回来了。”格子点头：“姐姐叫你下楼吃番茄。”蓝寻调小了音量：“我还是喜欢叫它们西红柿。”说得就好像西

红柿是他的亲戚或朋友似的。格子撅着嘴：“这里要拆了呢，半年后——”

蓝寻点头：“我看见公告了。下学期我只能申请学校宿舍了。”

是啊，政府的一声拆迁，旧的记忆和甜蜜就要散了。原本亲近的人，也要走远了。格子突然更惆怅了，绞着手指不说话。这时旁边的杂物房里传来哗啦一声响。格子和蓝寻开门一看，原来是邻居家的黑猫从窗口跑进来，撞掉了墙上挂着的时钟。本来就已经停止走动的旧时钟，玻璃的钟面碎了，指针也断了。

夜里。夏兰加班为客人准备预定的西点，家里只剩下格子和蓝寻。格子蜷在沙发上看电视，抱着一袋薯片咬得脆脆地响。

偶尔还可以听见楼上传来蓝寻踱步的声音。

格子想起蓝寻搬来的第一天，她还穿着红配绿的睡衣，披头散发去开门，男生的眉眼干净得像是从白纸上画出来的。他伸出手：“你好，我叫蓝寻。”他的手指柔软又温暖。那已经是两年前的事情了，后来蓝寻从大学升入研究生院，一直都住在红砖楼，他跟夏兰和格子相处得很好，有时候格子觉得他就像自己家里的人一样，完全没有生疏感。

格子渐渐地就喜欢上了蓝寻。

偷偷地喜欢。

格子心里有细小的自卑。因为蓝寻太优秀。而蓝寻也好像总是把格子当小妹妹看待。反而是跟姐姐夏兰特别投缘，相谈甚欢。

想到这里，楼上突然传来蓝寻一声惊愕的呼叫。那声音就像暗夜里的警钟一样，唤醒了全身所有恹恹欲睡的毛孔。格子刷地从沙发上跳起来，往二楼冲，跑到蓝寻的房门口，房门是虚掩的。蓝寻背靠着墙，使劲地挥着双手，从低低的呼喊，变成了惊恐的嘶叫：“火，救火——”

房间里本来静悄悄的，除了一盏昏暗的台灯，就只有清冷的月光，哪里有什么火。格子慌起来，不停地问蓝寻：“你在说什么？”蓝寻却不消停，又是挥手又是抱头，额头冷汗涔涔，还是大声地喊着：“起火了一——”

然后就好像大火真的烧到了他，他蹲进墙角，全身发抖。

难道是产生幻觉了？格子被蓝寻那歇斯底里的模样吓到了，手足无措，扑进角落里死死地抓紧了蓝寻的手：“蓝寻哥哥，冷静一点，这里没有起火，你仔细看看。”蓝寻在格子的摇晃下渐渐安静下来，目光越过格子，看见她背后空旷幽暗的房间，窗外是漆黑一片。

“真的没有火？”

蓝寻慢慢地松开格子的手，使劲咽了几口唾沫，扶着墙站起来。“我刚才明明看见屋子里起火了，还烧到了我的衣袖。”他狠狠地皱着眉头，满脸惊愕。格子若有所思，眼底忽然闪过一丝诡异的神色。蓝寻怔了半晌，确定眼前真的安然无事，只好看着格子，自嘲地笑了笑：“也许是我最近考试压力太大，精神过度紧张了。”

“嗯，大概是吧！”格子点头，跟蓝寻互道晚安。回了房间，关上门，格子从抽屉里拿出一枚铜纽扣，把纽扣在桌上狠狠地敲了几下。

“苏小可，你给我出来。”

万籁俱静，月光柔柔地照耀着纽扣光滑的表面，有细微的反光。格子等了半晌，突然听见背后一阵轻笑：“夏小格，你想我啦~~”格子回头看，苏可正坐在逍遥椅上，跷着二郎腿，瞪着水汪汪的大眼睛笑眯眯地看着格子。椅子像一枚香蕉船，摇来荡去。

“夏小格，苏小可，你看咱们连名字都这么登对，是不是天造地设的一双啊？”以前苏可最爱用这句话来调戏格子。

当格子第一次发现红砖楼里还住着一只少年鬼的时候，她觉得自己实在太拉风了。

少年是红砖楼的旧主人，十八岁，患先天性的心脏病，他死后他们全家就搬离了这块伤心地，红砖楼空置了几乎二十年，后来才有了夏家人入住。格子十岁那年，爸爸妈妈在一次矿难中丧生，剩下夏兰和格子相依为命。

少年之所以会现身，完全是因为当年的格子打算扔掉少年寄居的铜纽扣，他只好从纽扣里钻出来，对格子苦

苦哀求。他说愿意做牛做马当格子的奴隶，只要格子让他的纽扣继续留在这红砖楼里。他说他叫苏可，但格子为了凸显自己主人的地位，在他的名字中间加了一个“小”字。后来他们越来越熟悉，苏可越来越放肆，也给格子的名字里加了“小”字，小来小去小了六年。

苏可说：“今天是我们认识六周年纪念日。”

格子鼻腔里一哼哼，瞪着苏可：“刚才是不是你用幻术捉弄蓝寻哥哥？”这幢楼里除了苏可，格子实在想不出第二个人有施展幻术的本事。苏可却否认，一脸傲慢：“哼，那个家伙，我如果要捉弄他，就不用幻术了，直接放火烧他。”苏可对蓝寻总是表现得很不屑，因为格子常常在他面前夸蓝寻，每次说起蓝寻，格子都会带着一脸的花痴表情，苏可觉得嫉妒，虽然他明知道他的嫉妒是毫无意义的，他只是鬼魂——但是鬼魂就不能嫉妒了吗？鬼魂就不能喜欢一个人了吗？

“吓。”格子又砸了一下纽扣，虽然那样也不见得就会对苏可产生任何的疼痛效应。

苏可嘟嘟囔囔：“六周年纪念日，也不给我送点蜡烛来，还有你知不知道你先前给我吃的那种蜡烛难吃死了，有一股臭屁的味道。”

两个人争来论去，也没个结果。后来格子捂着被子渐渐地睡着了，夜很安静。苏可坐在床边看着格子睡觉流口水的模样，觉得这个女生那么可爱。他回到纽扣里，天渐渐亮了。熬了一个通宵的夏兰拎着几块多余的西饼回来，一打开门，尖叫声惊醒了屋子里所有的人。

正对门的墙壁上，一夜之间冒出一排红色的字——没有人可以离开这里，猩红猩红的颜色就好像是用血写出来的。而字迹歪歪扭扭的，像顽童的涂鸦。格子踩上凳子用手摸了摸墙壁：“是番茄酱。”

“谁的恶作剧啊？”夏兰抱怨着。把西饼分给穿睡衣的格子和睁不开眼睛的蓝寻。他们彼此对看了一眼，都有点发愁，——没有人可以离开这里。这句话一直盘旋在他们的脑海里，心中都升起了一股不祥的预感。

难道番茄酱也会成为诅咒？

格子接到医院打来的电话，是在下午令人昏昏欲睡的地理课上，忘记了调震动的手机铃声吓跑了所有同学的瞌睡。

医院说，你的姐姐夏兰摔伤了，现在情况很危险。

格子向医院疯跑，一边跑，眼泪一边吧嗒吧嗒地掉。蓝寻在急诊室门外靠墙站着，显得很颓废，他说他回家的时候看见夏兰倒在地板上，后脑流血，鲜血在她身体底下铺成了红色的海

洋。凳子打翻了，还有白色的油漆和摔成两半的塑料墙刷。

夏兰本来想把那面被番茄酱染污的墙重新漆一遍，遮住那几个丑陋的字。可是她却没有站稳，踩翻了凳子，摔下来撞到茶几的玻璃角，玻璃嵌进了她的后脑。医院的急救手术已经进行了两个小时，手术室门外的红灯还亮着。

格子浑身发抖，她不敢想象如果穿白大褂的医生出来告诉她节哀顺变，之后的路她要怎么走。姐姐是这世上她唯一的亲人。她们之间的感情比血脉相连更深。格子抱着头坐在走廊的绿色椅子上，蓝寻安慰她，轻轻地揽着她的肩。

时间从未如此漫长难熬。

当手术灯终于熄灭的时候，医生摘下口罩走过来。医生说，夏兰暂时脱离危险了，但是由于她昏迷时间太长，失血过多，什么时候能醒还是未知数。医生还说，夏兰的身体特征有一些是他们无法解释的，她的细胞造血功能极度衰竭，按理说，她没有相关的病源，还这么年轻，脏器也都很健康，是不应该出现这类病症的，但手术的时候她却险些因此丧命，还好及时地抢救回来了。医生说，无论她以后是否苏醒，作为家属，你们都要好好地照顾她，只怕她再也承受不起多少病痛，她的生命，已经可以用风烛残年来形容了。

格子听着医生的讲解，脸色煞白，透过隙开的门缝看见昏迷的夏兰，她心中火烧火燎地发疼。夏兰的命暂时保住了，这结果，一半是她想要的，一半是她不想要的，她怕得浑身都在发颤，后来她在夏兰的床边守了一整夜，睡醒醒醒，迷迷糊糊，眼角总有泪痕。

那几天，格子跟蓝寻轮班在医院守着夏兰，间中夏兰的手指曾经轻轻颤动了几下，格子的脸上才总算有了丁点笑颜。医生说，那是好兆头，也许病人求生意志很强，正在努力地跟病魔作斗争。格子在夏兰的耳边大声喊她，姐姐，姐姐你一定要醒过来，她幻想自己看见了夏兰活泼的笑脸。

格子拖着浑身的疲惫回到家的时候，苏可正坐在逍遥椅上，捧着格子最爱吃的鳗鱼寿司。以前格子刚认识苏可的时候还觉得很奇怪，明明是鬼魂，来无影去无踪，却可以有实体，还有影子有下巴。苏可说现在的鬼魂都进化了，只是人类对它们的认识还停留在初级的阶段。它们除了拥有飞天遁地隔空取物的本领之外，还能够伪装成普通的人类，四处招摇过市。

唯一的缺点就是鬼魂不能离开自己寄居的物体——也就是那枚铜纽扣——999米的范围以外，所以，苏可顶多可以在钟楼街上游荡。越了一点界，都会呼啦啦地被拽回纽扣里。而纽扣是苏可死前最贴身的物件，也是死后唯一还被保留着的，纽扣不能离开红砖房，否则，苏可跟纽扣都要化成灰烬。

格子常常做出要扔纽扣的姿势来吓唬苏可，但是她顶多就是把纽扣从楼上丢到楼下，从来不会真的对苏可残忍。

苏可是格子的秘密。

一个有趣的秘密。

他们之间有过很多有趣的事情。他们彼此照料，彼此心疼，每逢格子遇到失意的事情，苏可就会到街尾的寿司店买材料，亲自动手给格子做鳗鱼寿司。苏可生前在寿司店做过学徒，他的手艺虽然比不上能干的大师傅，但是却很对格子的胃口。他端着粉嫩粉嫩的鳗鱼寿司，一颗一颗像微熟的桃子。

“夏兰姐姐醒了吗？”

“还没有。”格子摇头。想到姐姐那昏迷的样子，就连自己最爱的寿司也没有心情吃了。苏可问她：“你不如去许愿井许个愿吧。”

“许愿井？那是哪里？”格子一脸茫然。她在城里生活了这么久，却从来没有听说过什么许愿井啊。格子的茫然也让苏可感到震惊，几乎全城的人，甚至外地来的游客，都知道大剧院旁边的那口许愿井。传说只要把自己的愿望写在纸上，塞进井壁石头的缝隙里，诚心祷告，一旦打动了井里面住着的精灵，精灵就会帮助那个人实现愿望。

“许愿井已经有百年的历史了，你怎么可能不知道？”苏可瞪着眼睛看着格子，“我真怀疑你是不是这个世界的人。”

“也许我不知道就是因为这个传说太荒谬了。”格子反驳，“许个愿就能实现，那这个世界上岂不是有很多不劳而获的人。”苏可

抓起一个寿司塞进嘴里，含糊不清地说：“都说了要打动井下面的精灵了，这可是一个技术活，不是谁都能做到的。”

说着说着，不觉天色已晚。格子听到钥匙转动锁孔的声音，她知道蓝寻回来了，听着蓝寻踩着地板咚咚咚上楼，她心里觉得踏实。空荡荡的红砖楼里没有姐姐在，就只剩下蓝寻了。他的重要性，比从前放大了两倍。

格子昏沉沉地睡了一晚，清早起来，看见寿司还摆在桌上，她吃了一口，忽然听到楼上传来巨大的响动，就好像是有什么很笨重的东西砸在地板上，只差没有把地板砸穿了。她大声地喊了喊：“蓝寻哥哥？”一点回应也没有。她踩着拖鞋飞快地跑上楼，蓝寻的房间门是关紧的，无论怎么敲，里边都是一片死寂。

格子有点慌了。抓着门锁使劲地拧，还用脚踢，可是她的气力不够，小小的一扇木门，好像比铜墙铁壁还坚固。

也不知道过了多久，门却自动开了。

格子看见苏可站在门口，手里端着一个透明的玻璃瓶。玻璃瓶里面就像装了白色的云雾一样，微微翻涌着，泛着荧光。格子还没开口问他究竟是怎么回事，就看到蓝寻躺在床上，闭着眼睛，张大了嘴，一动也不动。满屋子一片狼藉。桌子倒了，椅子翻了，花瓶也碎了，枕头和被单都落在地上，还带着污浊的脚印。

苏可得意地笑了，举着玻璃瓶在格子面前晃悠，“放心吧，他死不了，我只是吸走了一点他的活力，他昏迷一阵就会醒的。”

“你为什么要这样做？”格子有点抓狂了，看着嬉皮笑脸的苏可，突然觉得无比讨厌他。苏可用手指钻了钻鼻孔，嘟囔道：“为了给你筹集打动许愿精灵的诚意啊。据我所知，精灵族借助

人类的活力可以达到提升修炼境界的目的，你把这个瓶子里的白雾倒进许愿井里，精灵们现身，你就可以向它们祈求愿望，夏兰姐姐或许就能醒过来了。”

格子看着蓝寻脸上还残留的惊恐，只觉得心疼。那是她喜欢的人，她喜欢的人，哪怕受到针刺那么细小的伤害，她都会对造成伤害的源头愤怒唾弃。“见鬼的许愿井，我根本不知道你在说什么！”格子大叫起来。

苏可对格子的反应感到深深的不解。昨天夜里才跟她讲了许愿井的传说，为什么睡一觉起来她就不记得了？

但是，格子并没有撒谎。她也并不是故意否定苏可。她是真的不记得了。就算苏可重新在她面前把许愿井的传说复述一遍，她也坚定地认为，自己是第一次听到这个传说。格子并不知道那其中的异常。这么多年来，她其实听到过无数人提及许愿井，但奇怪的是，她只会在听见传说的当天记得有那么一口井的存在，第二天早上一觉睡醒，她就会把许愿井忘得一干二净。

所以，这么多年反复的听到与忘记，许愿井的故事就永远都是新的，永远都充满了不可思议，让格子觉得荒诞和抗拒。



格子赶走了苏可。她说作为奴仆你这样自作主张实在让我觉得很讨厌。可是苏可不服输，他的一番苦心却被格子痛骂，他说你讨厌的不是我擅作主张，而是我伤害了你的蓝寻哥哥。说完，他放下玻璃瓶，忽地消失了。

格子从来都不把苏可说的“我喜欢你”这四个字放在心上，她甚至常常在苏可的面前说蓝寻的好，或者发发自己对蓝寻的花痴。但这次，苏可消失之前格子看到他的眼神，那里面好像充满了失落和悲伤。她从来没有看到过苏可露出那样的眼神，她心里禁不住也跟着泛起惆怅，不过，转头看看昏迷的蓝寻，惆怅就跟着苏可一起消失了。

只剩下心痛和担忧。

格子一直守着蓝寻，四五个小时以后，蓝寻终于醒了过来。他还在想着自己昏迷之前遇见的怪事——天花板像波浪一样晃动，桌椅倒塌，床架裂开，有一个鬼影般的少年追着他，伸出手来好像要掐得他窒息。说着，他满脸的惊恐重新覆盖上来。

格子握着他的手：“蓝寻哥哥，你别怕，已经没事了。”格子把苏可和许愿井的事情都告诉了蓝寻，希望可以遏止他内心的慌乱。蓝寻听得瞠目结舌，但是既然格子说跟苏可认识很久了，而且苏可不会真的伤害他，他也就渐渐放下心来。

“我们去许愿井吧！”蓝寻说。

格子很惊讶：“为什么？你也相信传说是真的？”蓝寻摇头：“我不知道。我很早就听人家说过这口许愿井。我想，与其干等着什么也不做，倒不如去寻找一丝希望。”他温柔地看着格子，接着说：“如果夏兰不醒，你也不会快乐，我不想看到你愁眉不展的样子，我们只是去井边许愿，试一下又何妨？”格子觉得蓝寻那双温柔的眼睛里好像藏了什么秘密，她觉得心暖，脸发烫，有一点羞怯，也有一点欢喜。既然蓝寻都那么说了，为了姐姐，就去试一试吧！

他们一同去了许愿井。

途中看到大剧院门外贴着的巨幅海报，说有一支全国闻名的歌舞团要来演出，是迪士尼乐园经典童话的真人版。格子忍不住有点激动，蓝寻拍着她的脑袋说：“你想看的话我请你去看吧！”格子急忙点头，好像生怕犹豫一下蓝寻就要收回他的承诺。

到了许愿井，格子掏出写好愿望的纸条，趴在井边，把纸条轻轻地塞进石壁的缝隙里。然后拿出苏可给她的瓶子，打开，里面的白烟就像水汽一样蒸发掉了。四周鸦雀无声。谁也不知道自己许的愿望是否被井中精灵接纳，但是却永远都有前仆后继的人为了这个传说而来，谁也不知道自己是贪婪还是虔诚，是虚伪还是天真。

四周鸦雀无声。

格子正准备和蓝寻离开的时候，突然不知从哪里刮来了一阵大风，那阵风把瘦小的格子整个人都卷起来，撞在井边。格子只觉得井里面好像有一股无形的力量在抓扯着她，把她倒栽葱似的往井底拽。她吓得魂魄都飞了，歇斯底里地呼救，两

只手死死地撑着井口。隐约间她看到水面浮现出一个小女孩天真的笑脸。那张脸她觉得熟悉，但是却想不起来在哪里看见过。

蓝寻也吓坏了，扑过来抱着格子，把她使劲地往井外拖，情况十分危急。

也许是他们的呼救声惊动了不远处的行人，行人纷纷跑过来，七手八脚好不容易把格子拉开了，一连串的人，就像拔萝卜似的摔在地上。怪风停止了，天空分明晴朗无云，太阳还金灿灿地在西边挂着。谁也嗅不到半分诡异。



不可思议的事情发生了。

夏兰醒了。

格子高兴得手舞足蹈，在病房里抱着夏兰不肯松手——她就像一只天真的布玩偶。夏兰看着妹妹，虚弱地笑了笑。蓝寻拉着格子说你别吵到她了。格子吐了吐舌头：“感谢上苍感谢主，我要杀鸡还神。”蓝寻笑着说：“或许你应该多谢那口许愿井。”

——什么许愿井？

——格子睡过一觉，醒来之后又把许愿井的事情忘记了。

夏兰看着蓝寻，也是满脸疑惑：“你们去许愿井了？”蓝寻点头。夏兰望着失忆的格子，眼神中渐渐地流露出一些奇怪的哀伤。“没有许愿井，传说是假的。”夏兰沉重地叹息了一声。

格子和蓝寻离开了病房，一路上，蓝寻都在给格子讲述许愿井边发生的事情，他反复地问她，你真的不记得了？为什么会不记得？格子只能摇头，皱着眉，说：“我想我可能有间歇性失忆症吧，不然我怎么会忘记自己十岁以前的事情，就算姐姐告诉我，爸爸妈妈都去世了，我也没有太大的悲伤，因为我对他们几乎没有印象。”

蓝寻看着格子的模样，心里微微泛起疼。她有时候像无忧无虑的孩童一般天真，但有时候，却似乎背负了很多，那些低低的惆怅都压抑在心底，她的笑容很明媚，可是谁能触摸到她笑容背后的倔强。蓝寻说：“我还在剧院门口答应请你看童话剧。你想要看哪一出？”

“我能不能每出都看？”格子顽皮地笑起来。

姐姐醒了，危机解除，蓝寻还要陪她看戏，这一切比即将上演的童话剧还醉人，实在没有什么不快乐的理由了。

回到家里，格子想把夏兰苏醒的好消息告诉苏可。可是她打开抽屉，铜纽扣不见了。她喊了很久苏可的名字，半点回应也没有。“苏可，苏可。”

格子颓然地坐在椅子上，她想起蓝寻说的，之前她因为许愿井的事情而跟苏可大吵了一架，莫非苏可小气得一走了之？可是他能





走到哪里去呢？铜纽扣不能离开红砖楼，苏可不能走出钟楼街，他能走到哪里去呢？

格子嘟囔着，一阵风呼啦啦地跑进来，在屋子里打着旋儿。某个电光火石的瞬间格子看到墙角出现了一闪即逝的人影。

那不是苏可。格子看得很清楚，那是一个梳着两条麻花辫的小姑娘。

格子浑身的汗毛都竖起来了。

只是，格子已经忘记了，麻花辫小姑娘，正是她在许愿井水面上看见的那一个。她只是觉得很害怕，好像这暗夜空荡荡的房间里忽然充满了恐怖诡异的气氛。这时候，风停了，窗外的路灯把花盆的影子拖得老长。

“谁在那里？”

格子试着喊了一声。墙角黑糊糊的，什么也没有。一定是眼花了，格子安慰自己。钻进被窝里，也不敢熄灯。

可是那壁灯却自己灭了。

月光像霜一样白。照得窗口亮堂堂的。逍遥椅开始摆动起来。“苏小可，是你吗？”格子战战兢兢地揪着被角，“你要是敢作弄我，我拔了你的头发。”

“苏可不会回来了！”

有声音在回答格子。好像从地板里钻出来的，又好像是天花板上落下来，从四面八方涌过来，格子的牙齿咬得咯嘣响。“谁在说话？”她再度询问。逍遥椅停止了晃动。椅子旁边突然很清晰地站立起一个小小的人。

或者说，跟苏可一样，是一个小小的鬼。

一个，梳着麻花辫的小姑娘。

“你是谁？”格子问她。麻花辫骄傲地扬了扬眉：“我是夏格。”

——不不不，这怎么可能？格子慌张地否定：“如果你是夏格，那我是谁？”

“她是夏格，你也是。”夏兰哀伤地望着格子。病房里静悄悄的，漂浮着白玉兰的暗香——本来夏兰并不愿意面对格子的追问，但是当格子告诉她，她看见了一个十岁的夏格，她的心里就慌了。

她的眼神哀伤，透着惊怖，也透着尴尬和紧张。

——“还有1个月，就是你17岁的生日了。”

——“你会在生日当天夜晚的12点死去。”

——“你的寿命，只有7年。”

——“因为你不是真正的夏格，你是我用夏格的魂制造出来的替代品。真正的夏格，在10岁那年就已经意外身亡。”

——1,17,12,7,10。夏兰说出了一连串的数字，数字们像长了翅膀的恶魔，在格子的脑海里飞舞盘旋。

午后时光，诡异漫长。

十岁以前的夏格，是早熟而叛逆的孩子。夏兰对于她种种乖张的行为感到很无奈，她常常像母亲那样严厉地喝骂她。

两姊妹的关系时而亲密时而对抗。

有一次夏兰和夏格因为某些争执吵得非常厉害，夏格对姐姐的霸道专权表现出了极大的愤怒，她听说许愿井底有精灵可以实现人类的愿望，她于是在纸条上写我希望姐姐从此变成一个哑巴，再也不能跟我吵架，她把纸条塞进井壁，回到家，夏兰真的不能开口说话了。夏格很得意，她以为是自己的愿望被实现了，她不知道，其实夏兰偷偷地看了她写的纸条，所以故意假装不能说话。夏兰沉默了一天一夜，就连邻居上门找碴儿，她也忍着，还扮得很委屈，想以此来感化夏格。夏格也有些后悔了，因为年纪太小，一时冲动，就许了这么恶毒的愿望，如果以后姐姐都不能开口说话，她们的生活要怎么活下去？夏格决定再许一个愿望，希望姐姐可以变回正常。

就是在那个时候，夏格想把新的纸条塞进井壁，她却不慎掉进了井里。

井水淹没了她。

夏兰得知妹妹的死讯，难过得几乎没了生的勇气。绝望之中，她想到用布偶招魂的办法，再造一个夏格。

而这个夏格，就是后来的格子。

布偶招魂，就是做一只和死去的人外形相似的布偶，在胸前写着姓名和出生的年月，然后用死者亲人的血，一滴一滴浇

灌木偶。

当死者的魂受到鲜血的指引,聚集到布偶的身体里,布偶就会复活。

这个仪式必须在死者死亡之后的二十四小时内完成,否则就无法起效。而用鲜血浇灌布偶的人,也会因此折寿,健康受到一定程度的损害。这就是为什么当医院在急救夏兰的时候,发现她的身体有奇怪的病症却难以解释的原因。

夏兰为了弥补自己心中的歉疚,用鲜血筑造了一个全新的夏格。

但这个夏格就像一张白纸,她的记忆,只会从她睁开眼睛的那一刻开始累积。她忘了十岁以前所有的事,夏兰只能一点一点地讲给她听,把她的记忆重新填充起来。又因为真正的夏格是死在许愿井里,所以,重获新生的夏格总是会主动屏蔽跟许愿井有关的记忆。她的存在,是违背自然规律的;她的生命,是借来的偷来的;当她靠近许愿井,她死时残留在井底的怨气就会企图把她拉进去,带她回到真正属于她的地方。

格子已经活了六年零十一个月。

在第七年结束的时候,布偶的寿命就到了尽头。

但是,夏兰说她 would 做一只新的布偶,再把格子的魂转移到新布偶的身上,那样,格子就又能复活。循环往复,每隔七年,夏兰都会做一只新布偶,开始新的招魂仪式,那样,格子就能永远陪着她,她再也不必为格子的死而难过自责了。

“夏格的死,是意外。”格子把纸巾递到夏兰面前,蹲在地上,仰望着她。夏兰的眼睛红红的,整个陈述过程,她尽量使自己的语气保持平和,但是想到那些蹩脚的幼稚的青春,想到自己当年对夏格的严厉,她还

是会忍不住激动,深深自责。

“你不应该怪自己,姐姐。”格子拍着夏兰的膝盖。她的生命是夏兰用鲜血浇灌出来的。她也知道,一个月之后,夏兰如果再用鲜血进行一次仪式,那无疑将是非常危险的。因为夏兰的精力始终有限,七年前的仪式,带走了她的大部分健康,虽然表面看来她跟正常的人没有两样,但是仪式凶险,她稍有差池就会连自己的命都赔进去。

格子说:“姐姐,不要再为我白费力气了。”

夏兰摇头:“这不是白费力气,这是我在为自己赎罪,你是我唯一的亲人了。”

“可是姐姐你也是格子唯一的亲人。医生说了,你不能再有任何的闪失,你的身体会握不住的。”

“唉,医生总是喜欢把问题说得很严重,不会有事的。如果要我放弃,眼睁睁看着你死,我想,我就这辈子都不能面对我自己了。”

……

病房里争论不休。格子看着夏兰温柔背后的倔犟,她知道,她的姐姐一旦决定了某件事情,是谁也干预不了的。她只好转移了话题:“照你这么说,在家里的那个,应该就是十岁死去的夏格的鬼魂了。可是,夏格的魂都已经存进我这个布偶的身体里了,为什么还会有那只小鬼呢?”

夏兰想了想,说:“那一个应该不是魂。是魄。人死后魂魄离开肉身,魂跟魄是分开的。夏格的魂被招进布偶,但是魄还在外游荡。我在仪式之后曾经把夏格的魄封进了一枚绿宝石的胸针里,那是夏格堕井的时候别在身上的。可是后来那枚胸针却找不到了。一定是有什么原因使胸针的法术失灵,魄离开了寄体。我在摔倒昏迷之前恍惚觉得自己看到了十岁的夏格,我曾以为是自己神志不清产生幻觉,但是现在看来,她的确是出现了。”



夏格不仅出现,而且带着很大的怨气。她在死后才知道,夏兰根本没有变哑巴,她怪她,如果不是她装哑巴骗了她,她也不会傻到要再去井边许愿,她就不会掉进井里淹死了。她对夏兰的恨意,跟着她的魄一起,封存在那枚绿宝石的胸针里。

胸针因为房屋的修整和检扫而兜兜转转被遗落在杂物房。之前有只黑猫撞落了墙壁上的挂钟,挂钟砸下来,正好砸坏了胸针外沿的金属镶边。那镶边就等同于一道封印,把夏格的魄锁在中间镶嵌的绿宝石里,镶边坏了,宝石完好,夏格的魄撞开了束缚,得以自由。

她想要复仇。

尽管她知道夏兰用她的魂制造了一个全新的格子,使她的生命得以延续。但是在她看来,已经死去的自己,和一个用布偶做骨